

基于嵌入理论的 中国东西部创业影响因素比较研究

和矛著

JI YU QIAN RU LI LUN DE

ZHONG GUO DONG XI BU CHUANG YE

YING XIANG YIN SU BI JIAO YAN JIU

本书受到云南省哲学社会科学学术著作出版资助专项经费资助出版

JI YU QIAN RU LI LUN DE

ZHONG GUO DONG XI BU CHUANG YE

YING XIANG YIN SU BI JIAO YAN JIU

基于嵌入理论的 中国东西部创业影响因素比较研究

和 矛 著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基于嵌入理论的中国东西部创业影响因素比较研究 / 和矛著. —昆明：云南人民出版社，2008

ISBN 978-7-222-05346-5

I. 基… II. 和… III. 私营经济—经济发展—对比研究—中国 IV. F121.23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08)第017079号

责任编辑：殷筱钊

装帧设计：杨晓东

责任印制：段金华

书名	基于嵌入理论的中国东西部创业影响因素比较研究
作者	和矛
出版者	云南出版集团公司 云南人民出版社
发行	云南人民出版社
社址	昆明市环城西路609号
邮编	650034
网址	www.ynpph.com.cn
E-mail	rmszbs@public.km.yn.cn
开本	850×1168 1/32
印张	10.625
版次	2008年2月第1版第1次印刷
印刷	云南福保东陆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书号	ISBN 978-7-222-05346-5
定价	25.00元

序

我国东西部经济发展存在着巨大的差距，这已经是一个不争的事实。即使在西部大开发战略实施多年以后，东西部之间无论在经济上还是社会的其他方面都还存在着巨大的差距。而在民营经济举足轻重的今天，东西部经济发展的这种差距显著的表现为民营经济在东西部之间发展的不平衡性。如果把民营经济看作是所有创业者事业的集合，那么中国东西部经济发展不平衡的一个重要原因就是东西部之间创业水平的差距。由此，和矛博士在本书的研究中提出了一个核心命题，“什么因素造成了我国东部与西部之间创业水平的巨大差异？”本书以浙江省和云南省为例对此进行了研究。

其实造成区域创业水平差异的因素有很多，即使在相同的体制之下，经济基础、社会文化、思想观念等方面的因素都会对创业产生重要的影响。然而，长期以来，学者对于创业影响因素的研究却主要集中在经济因素方面。与此同时当前的众多研究却表明，人类的经济活动是在一定的社会背景下进行的，非经济因素对经济活动的影响相对经济因素来说表现得越来越重要。其实，创业活动也一样，各种社会因素都会对创业过程中的方方面面产生长远而深刻的影响，实际上创业活动就是“嵌入”在当地的杜会环境中的。因此，本书避免了以往的研究角度而选择了嵌入理论视角，对中国东西部的创业行为进行了一个深入的对比研究。

本书首先从嵌入理论入手，在系统梳理嵌入理论的基础上，基于Granovetter与Zukin & Dimaggio等学者构筑的坚实的

理论基础，从宏观、中观和微观三个层面提出了关于创业的三重嵌入的研究框架。在此研究框架下，本书分别从创业的文化嵌入、结构嵌入和认知嵌入三个方面展开，把关于创业三重嵌入的影响因素归纳为区域影响因素、群体影响因素和个体影响因素三大类。基于此，本文构建了创业影响因素的Probit模型，以此进行了实证研究。本书的研究结论认为，创业的嵌入性影响因素会导致创业的路径依赖性质，正是由于创业的路径依赖性使得东西部地区的区域创业水平高的越高，低的越低，出现了“马太效应”。这一结论不仅回答了本书的研究命题，而且还例证了西部大开发以来东西部经济发展差距扩大的现实。

在国内同类的研究中，本书的创新与价值主要体现在三个方面：其一，在技术路线上，选择了嵌入理论的视角研究不同区域环境内的非经济因素对于创业行为产生、发展及其结果的影响，使得本研究站在了理论与实践的前沿；其二，在研究框架上，建立了创业的三重嵌入理论架构，把经济社会行为嵌入性的结论具体应用于创业研究中；其三，在方法论上，构建了创业影响因素的Probit研究模型，并对创业概率进行了模拟，丰富了创业领域的实证研究方法。

如今，民营经济的发展已经在很大程度上决定了整个国民经济的发展水平，因此在当前研究创业问题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特别是针对我国东西部经济差距的现实，研究东西部创业的特点并寻找其中的内在规律，对于解决当前现实经济中的一些实际问题是十分有帮助的。本研究体现了和矛博士扎实的专业基础知识与深厚的理论研究功底。本书的出版将为我国创业领域中的相关研究提供有益的参考。

杨保建

2008年1月

目 录

contents

第一章 结论 / 1

第二章 基于嵌入理论的创业研究框架的提出 / 18

第一节 嵌入理论提出的原因和背景 / 18

第二节 嵌入理论 / 25

第三节 本文关于创业嵌入的理论构架 / 31

第四节 本文的研究思路 / 52

第三章 创业行为的文化嵌入

——宏观文化影响因素研究 / 56

第一节 文化与创业文献综述 / 56

第二节 中国东西部文化的差异 / 84

第三节 文化价值观对创业影响实证

研究的方法和假设 / 91

第四章 创业行为的结构嵌入

——中观社会网络影响因素研究 / 102

第一节 社会网络与创业文献综述 / 102

第二节 社会网络对中国民营经济创业的影响 / 134

第三节 社会网络对创业影响实证

研究的方法和假设 / 140

第五章 创业行为的认知嵌入

——微观人力资本影响因素研究 / 152

第一节 人力资本与创业文献综述 / 153

第二节 东西部创业人力资本的差异 / 176

目 录

第三节 创业人力资本对创业影响实证	
研究的方法和假设	/ 185
第六章 研究设计与数据收集	
第一节 研究变量的设置	/ 191
第二节 研究模型的构建	/ 200
第三节 问卷的发放与收集	/ 204
第七章 创业影响因素实证研究	/ 208
第一节 样本描述性统计	/ 208
第二节 效度与信度——验证性因子分析方法	/ 215
第三节 微观认知嵌入因素对 创业影响的实证分析	/ 223
第四节 中观结构嵌入因素对 创业影响的实证分析	/ 245
第五节 宏观文化嵌入因素对 创业影响的实证分析	/ 270
第六节 创业影响因素的层次回归	/ 288
第八章 研究结论与展望	/ 290
第一节 主要结论	/ 290
第二节 理论意义以及对现实的解释	/ 295
第三节 研究不足与展望	/ 299
参考文献	/ 302
致谢	/ 331

相当。对公私同营的商业部门，除国家占股“革文”100%—500%的商业部门外，其他商业部门五国经营。

第一章 绪 论

一、问题的提出

1956年，中国开始实行生产资料私有制的社会主义改造，逐步实行由新民主主义到社会主义的过渡。在这次社会主义改造运动中，工商业者作为社会主义的异己力量成为国家限制和改造的对象，并最终作为一个社会群体，与人剥削人的制度一起在中国消失了。

（一）改革开放以来我国民营经济的由来与形成

1978年在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上，以邓小平为核心的党中央提出了解放思想、实事求是的马克思主义的思想路线。在这个思想路线指导下，人们总结过去的经验教训和国际国内的形势，开始推行改革开放政策。改革开放使我国公有制一统天下的格局有所改变，民营经济开始萌芽和发展。

中国农村的改革是以十一届三中全会和十一届四中全会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加强农业发展若干问题的决定》为起始标志的。在《中共中央关于加强农业发展若干问题的决定》中第一次在农村实现了个体经济的突破，是目前民营经济的源起。

农村的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为主的改革，促进了城市的个体经济的兴起。1979年2月，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召开

了“文革”结束后的第一次工商行政管理局长会议。当时我国正面临着大批知青返城、城镇积压待业人员700万~800万的巨大压力。这次会议上形成了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第一个关于允许个体经济发展的报告。虽然这个报告作了种种限制，尤其是当时还不准雇工，但它公开的为个体经济发展开了绿灯。也正是到这一年年底，全国个体从业人员发展到31万人，比1978年增长了一倍多。

1981年10月17日，中共中央、国务院在《关于广开就业门路，搞活经济，解决城镇就业问题的若干决定》中规定，“对个体工商户，应当允许经营者请两个以内的帮手，有特殊技艺的可以带五个以内的学徒”，从而突破了1979年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的规定，但回避了“雇工”这个词。这就是后来规定雇工在8人以上叫私营企业的由来。从1981年起，国家对个体经济的统计称谓，不再是多少人，而是分为多少户，多少从业人员。

到了80年代中期以后，有些个体户已经成长壮大了，雇工已不止几个，而是十几个、几十个，甚至有些地方出现了雇工上百人的企业。到这个时候，关于个体经济以什么为限？个体经济和私营经济（私有制经济）的界限划在什么地方？如何对待剥削等问题提了出来。与这个问题有关的，就是在政治层面上的“姓社、姓资”的争论。这一争论关系到国家的前途，改革开放的方向，社会主义的性质和政治经济制度。因此，1988年对宪法第11条进行了修改，实际上是在原文基础上，增加了第3款关于私营经济的规定，充分肯定了私营经济的地位。由于这次宪法修改规定了私营经济的法律地位，1988年6月国务院第七次常务会议就通过了《中华人民共和国私营企业暂行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私营企业暂行条例》的第2条规定“本条例所

称私营企业是指企业资产属于私人所有、雇工8人以上的营利性的经济组织。”这一条首次提出了私营企业的明确定义。

在私营经济持续稳定发展的情况下，1989年开始私营经济在“公”与“私”的束缚中出现了一些摇摆。然而，1992年邓小平发表“南巡讲话”，提出“发展是硬道理”的论点，以摆脱姓“资”姓“社”的纠缠。1993年中共“十四届三中全会”通过《关于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若干问题的决定》，市场经济的地位得到明确。1997年9月十五大终于对所有制作出重要定论，明确提出：“非公有制经济是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对个体、私营等非公有制经济要继续鼓励、引导，使之健康发展”。1999年8月30日《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独资企业法》出台以后，对私营经济不再加以人数上的限制。2002年11月，中共第十六次代表大会明确提出个体户、私营企业主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的建设者，与其他所有制经济享受同等劳动待遇。民营经济、民营企业家被看成经济发展的重要推动力。

2004年我国宪法又一次进行了修改，这次的修改有三个要点，一是保护非公有制经济的合法权利和利益，二是鼓励、支持和引导非公有制经济的发展，三是对非公有制经济的监督管理要依法进行。本次修改宪法为民营经济的发展提供了非常良好的法律保障和基础。

2005年2月，国务院颁布了《关于鼓励支持和引导个体私营等非公有制经济发展的若干意见》，这是建国以来第一部以促进非公有制经济发展为主题的中央政府文件。文件允许非公有资本进入垄断行业和领域，在电力、电信、铁路、民航、石油等行业和领域，进一步引入市场竞争机制。

同时文件规定，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侵犯非公有制企业的合法财产，不得非法改变非公有制企业财产的权属关系。

至此，个体、私营经济经历了从不合法到合法，从经济地位逐渐上升的发展过程。这个过程始终伴随着并取决于对社会主义的再认识，这个过程也是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理论被逐步接受的过程。我国民营经济由此走向了全面发展。

(二) 民营经济发展的结果

(1) 民营经济对我国经济的发展作出了越来越大的贡献

我国民营经济经过20多年的发展，在整个国民经济中所占的地位已经举足轻重。民营经济已经成为我国经济发展、吸纳就业、提供税收和促进出口的重要力量。

其一，民营经济已经成为国民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经济增长的主要来源。根据国家统计局的数据进行推算：

“九五”末期的2000年，我国内资民营经济在国内生产总值（GDP）中所占比重约为42.8%，外商和港澳台投资经济的比重约为12.6%，二者之和约占GDP的55%。到“十五”末期的2005年，内资民营经济在GDP中的比重约为49.7%，外商和港澳台经济比重约为15%~16%，两者相加约占65%左右（黄孟复，2005）。

其二，民营经济已经成为社会就业的主要渠道，社会稳定的基本因素。“十五”期间，民营经济在二、三产业的就业人数净增7000万人。城镇民营经济就业人数，净增5700万人。而同期城镇就业总数之增加了4100万人，国有单位就业减少了约1500万人，个体私营企业就业增加了2600万人。民营经济在二、三产业就业的比重，已经从2000年的77.5%增加到2005年的84.1%。民营经济占城镇

就业的比例从2000年的65%左右增加到2005年的75%以上（黄孟复，2005）。民营经济创造的就业，不仅分担了国企“减员增效”的后顾之忧，而且吸纳了更多的新增劳动力。可以说，没有民营经济，就没有就业问题的基本解决，也就没有社会的基本稳定。

其三，民营经济已经成为国家税收的重要来源，共同富裕的基本力量。2000年以来，民营经济特别是私营企业税收明显快于全国税收增长速度。私营企业税收增长率5年来一直保持在40%以上，占全国税收的比重从2000年的3.3%提高到目前的8.7%。2005年私营企业税收可达2000年的6.3倍（黄孟复，2005）。

从税收总量看，目前民营经济税收比重已经超过国有经济。在不少地方，民营经济税收占地方财政收入的比重已经超过60%，成为地方的主体财源。民营经济不仅为国家提供了大量税收，而且成为中国社会走向共同富裕的基本力量。首先，近2500万家个体工商户，户均注册资金近2.5万元，涉及家庭人口达7500多万人，多数人基本上过上了小康生活。其次，430多万家私营企业，户均注册资金近150万元，绝大多数为中小企业，涉及投资者超过1000万人，家庭人口超过3000万人，这些家庭多数是富裕家庭；企业的中高层管理人员，数量高于投资者人数，涉及的家庭人口更多，他们基本上属中等收入者，部分属富裕阶层。第三，在个体私营企业就业的人数达1亿至2亿人，他们因有了工作获得生活保障，其中多数人过上了温饱和小康生活（黄孟复，2005）。

其四，民营经济已经成为对外贸易的新兴主力，企业“走出去”的生力军。“十五”期间，民营经济出口总额从2000年的1328亿美元增加到2005年6043亿美元（预

计），增长3.6倍，年均增速35%。进出口总额占全国的比重从2000年的53.3%提高到2005年的77.4%，5年间提高了24.1个百分点（黄孟复，2005）。

（2）区域间民营经济水平差距扩大

在民营经济在我国取得全面的进步的同时，也造成了区域间发展的不平衡。这种不平衡可以从私营企业和个体工商户的发展可以看出。

一方面，根据历年《中国统计年鉴》的计算，我国东中西部私营企业的发展速度存在着明显的差异。1992年东部的私营企业共计9.53万户，中部2.45万户，西部1.98万户，差距还不是很大，但经过10多年的发展，东部的发展速度明显高于中西部的发展，到了2004年东部的私营企业已经达到247.6万户，而中部和西部的数量仅为60.5万户和56.9万户（图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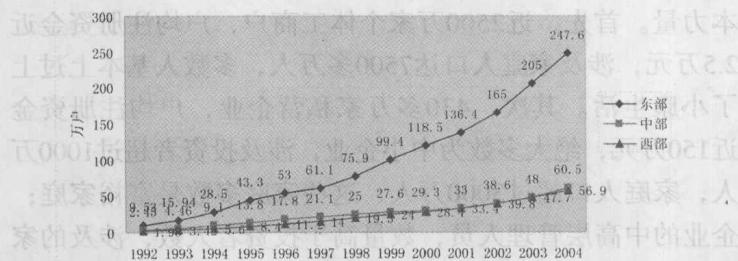


图1.1 我国东中西部私营企业发展统计(1992~2004年)

注：东部地区包括北京、天津、河北、辽宁、上海、江苏、浙江、福建、山东、广东、海南11个省份；中部地区包括山西、吉林、黑龙江、安徽、江西、河南、湖北、湖南8个省份；西部地区包括广西、重庆、四川、贵州、云南、西藏、陕西、甘肃、宁夏、内蒙古、青海、新疆12个省份。

资料来源：根据1993~2005年《中国统计年鉴》汇总（国家统计局，1993~2005年）

另一方面，个体工商户的数量在东中西部也存在着明显的差异。东部的个体工商户的数量始终在高位，中部其次，西部的个体工商户最少（图 1.2）。个体工商户的数量在1999年出现了下降，主要的原因是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为了真实的反映我国个体经济发展的现状，在2000年把不再运营的个体工商户去除。从以后几年的统计数据看，东中西部的个体户的数量基本保持在一定的水平，2004年东部1080.4万户，中部640.5万户，西部629.5万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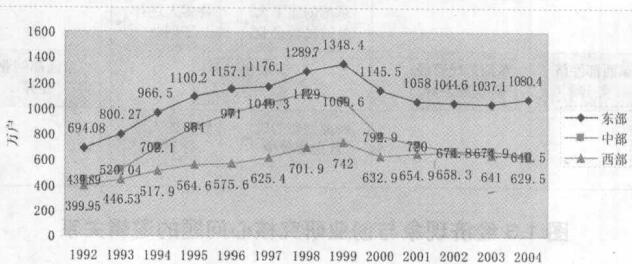


图 1.2 我国东中西部个体工商户发展统计(1992~2004年)

注：东部地区包括北京、天津、河北、辽宁、上海、江苏、浙江、福建、山东、广东、海南11个省份；中部地区包括山西、吉林、黑龙江、安徽、江西、河南、湖北、湖南8个省份；西部地区包括广西、重庆、四川、贵州、云南、西藏、陕西、甘肃、宁夏、内蒙古、青海、新疆12个省份。

资料来源：根据1993~2005年《中国统计年鉴》汇总（国家统计局，1993~2005年）

(三) 东西部差距的原因追溯与研究命题的提出

东西部之间存在着巨大的差距已经是一个不争的事实。其实1999年我国启动西部大开发以来，虽然西部地区的经济发展有所进步，但是东西部差距却在不断扩大。在经济发展方面，西部与东部地区农村的发展差距在8年以

上；在人口素质方面，西部与东部的差距在10年以上；在生活质量方面，西部与东部的差距在5年以上，而且这些东西部差距还在进一步扩大（国家统计局，2006a）。

正如上文所述，由于民营经济在国民经济中已经占有一个非常重要的地位，因此东西部经济目前的差距以及未来的走势主要将取决于这两个区域民营经济的发展。（图1.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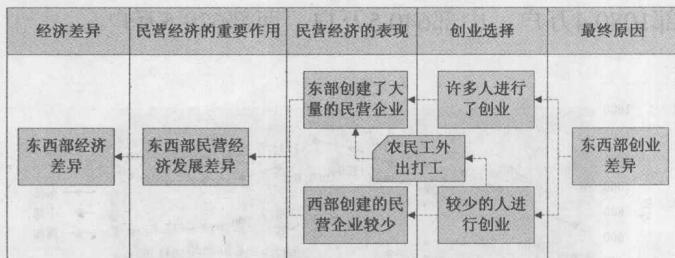


图 1.3 经济现象与创业研究核心问题的逻辑关系

一个区域民营经济产生与发展的原因与根本动力在于这个该区域有一批具有企业家精神的人创建了自己的企业，带动了当地的经济发展。实际上，我国目前民营经济的发展状况是，东部的许多人创建了自己的企业，同时这些东部的民营企业却雇佣了大量的来自中西部的人。因此，从宏观角度看，东西部民营经济发展差距的根本问题之一在于东西部创业水平的差异（图1.3）。

针对这一现象，本文研究的核心命题是：“什么因素造成了我国东部与西部之间创业水平的巨大差异？”对于这个问题的研究具有非常重要的现实意义。因为它将从创业的角度回答我国东西部民营经济发展差距的原因，进而可以探究东西部经济发展差异的内在逻辑。本文将以浙江省和云南省为例研究这个问题。

二、研究对象的界定

entrepreneurship这个词来自法文entreprendre和德文unternehmen，这两个词的意思都是承担（undertake）。现代关于创业的定义是熊比特在1934年引入的“运行一个新的组合我们称之为‘企业’”以及“实现这种功能的人被称为企业家”(as cited in Carton, Hofer & Meeks, 1998)。熊比特把创业者看作是富有幻想的创新者，创业者对资源进行新的组合，导致对当前组合的创造性破坏（creative destruction），并产生新的产品、工艺或市场(Westhead & Wright, 2000)。

表 1.1 经典理论的企业家功能*

	时期	风险承担者	套利者	资本家	管理者	创新者
Cantillon	1680~1734年	+++	++	+	o	o
Say	1767~1832年	++	o	-	+++	++
Marshall	1842~1924年	+	++	+++	+++	o
Menger	1840~1921年	-	+	-	++	o
Knight	1885~1972年	+++	o	-	-	+
Schumpeter	1883~1950年	-	+	-	-	+++
Kirzner	1930~	-	+++	-	o	o

* 此表基于 Cantillon [1931], Say [1845], Marshall [1961], Menger [1950], Knight [1921], Schumpeter [1934], Schumpeter [1942], Kirzner [1979] and Kirzner [1981].

符号的意义：-：明显不包括；o：不包括；+：含糊的包括；++：明显包括；+++：理论的基础。

资料来源：Bosma, N.; Mirjam van Praag; Gerrit de Wit (2000)

长期以来，创业都被学者和作者们用下列的术语进行定义：新颖的、创新的、灵活的、有活力的、有创造性的，以及能承担风险的。管理理论把许多的功能赋予了企业家。这些功能从不同的方面构造了一个完整的企业家（表 1.1）。

许多学者认为，发现并把握机遇是创业的一个重要部分。而另一些学者则认为，创业包括创造价值、创建并经营一家新的营利型企业的过程，通过个人或一个群体投资组建公司，来提供新产品或服务，以及有意识地创造价值的过程。还有学者认为创业是创造不同的价值的一种过程，这种价值的创造需要投入必要的时间和付出一定的努力，承担相应的金融、心理和社会风险，并能在金钱上和个人成就感方面得到回报。Carton, Hofer, and Meeks (1998)提出了一个创业的概括性定义，试图包括从熊比特开始到现在的大多数概念：“创业是对涉及一个组织（或次级组织，*sub-organization*）创立的不连续的机会（*discontinuous opportunity*）的追求，以期望为参与者提供价值创造。企业家是识别机会，收集必要的资源，处理并最终对组织绩效负责的个人（或团队）。因此创业就是导致工作和财富创造的新组织的创建。” Carton, Hofer, and Meeks (1998)定义的一个重要的标准是组织必须为社会提供商品或服务。虽然这个定义并不能够让所有的学者认同，但是它确实包括了有关创业的各个方面。

然而“创业”（*entrepreneurship*）一词所包含的意思是非常广泛的，在英文的操作性概念中，主要有两个术语，一个是*nascent entrepreneur*，一个是*self-employment*。

nascent entrepreneur，即创业者，是对*entrepreneurship*